

新竹市 110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下午場)

「兒童健康與照護：環境安全--戶外遊戲場安全管理」(安全教育)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09 月 29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090119634 號函辦理

二、目的：

- (一)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遊戲場管理能力，降低兒童遊戲事故傷害發生機率。
- (二)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遊戲場設計規劃、遊具設施設備安全維護之重要性。
- (三) 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對兒童遊戲行為和事故傷害預防與處理能力。

三、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新竹市東區建功國小

(研習承辦聯絡電話：5713447*815。鄭燕琳主任 ckpskid@gmail.com)

五、研習地點：建功國小視聽教室(體育館 2F)

六、參加對象：新竹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園長、負責人、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七、辦理日期：110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六)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九、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

(一)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須審核)，**共計 50 人(不開放現場報名)**。

(二) 報名時間：**開課前 2 週前完成報名手續** (開放報名為：**10 月 9 日~10 月 18 日**)，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請自行上網檢視錄取結果，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先聯繫承辦學校完成請假。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遲到 30 分鐘者，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

十、錄取原則：

(一) 本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園長、負責人、編制內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為優先，若尚有名額，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二)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超過名額則以學員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

(三) **配合防疫人數管控，不開放現場報名。**

十一、研習課程表：

下午場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助講姓名	講座/助講現職服務單位
13:00~16:00	1. 兒童遊戲場相關法令、規範及國家標準要求 2. 兒童遊戲場鋪面材料認識與說明(人造單元式鋪面材料) 3. 兒童遊戲場鋪面材料認識與說明(天然鬆填式鋪面材料) 4. 創意兒童遊戲場案例介紹	王俊傑	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專任講師

十一、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王俊傑老師	服務單位及職稱：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 / 專任講師 學歷：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玩具與遊戲設計研究所 經歷： 2015 年起台北市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公園兒童遊戲場設計審查會議審查委員 2015 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兒童遊戲場安全工作指引手冊編審委員 2011 年起財團法人 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兒童安全委員 2012 年起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台北市國民小學提升遊樂設施安全品質小組委員 2012 年起 BSMI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技術委員
-------	---

十二、工作人員分配表：

工作項目	工作人員
統籌聯絡、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	3 名
簽到、場地佈置	3 名
照相、回饋單發放、回收	2 名

十三、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

十四、附則：

- (一)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五、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

- (一) 請學員務必遵守「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相關規定。
- (二)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
- (三)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
- (四)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簽退)及上課，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
- (六) 會場無提供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 (六) **當天校內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七) **本校假日不開放建功一路 104 巷之校門，研習學員請從建新路校門進出。**

新竹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研習請假單【申請人留存】

姓名		職稱	
園所名稱			
研習名稱			
請假起訖 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請假事由			
請假人		校(園)長 核章	

1. 報名截止後，若不克參加者應於研習**前三日**聯繫承辦單位，並下載請假單並完成請假手續。
2. 下載請假單註明事由，①經幼兒園主管核章後，②掃描文件E-MAIL至承辦單位聯繫信箱，③並電話確認完成請假手續。
3. 如遇緊急臨時狀況，學員應於研習前來電告知，以便進行備取作業；並務必於研習結束後上班日第一天傳真假單傳真核章後假單正式完成請假手續。

新竹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研習請假單【承辦園所留存】

姓名		職稱	
園所名稱			
研習名稱			
請假起訖 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請假事由			
請假人		校(園)長 核章	

※請掃描請假單 E-MAIL ckpskid@gmail.com 至承辦單位聯繫信箱，並電話確認完成手續。